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阳春市璟湾路建设工程设计施工EPC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5-2362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广东天立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一方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广东保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阳江市城市规划设计院	通过	
3	(主)广东新协力建设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东丰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5	(主)广东顺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阳春市公共工程管理局

联系人:黎工

联系电话:0662-7733209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联系电话:0662-7734156

联系地址:广东省阳江市阳春市阳春大道人防大厦



招标人名称：阳春市公共工程管理局

日期：2025年 月 日